

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2022 年度单位预算

二〇二二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主要职责

第二部分 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2022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2022 年度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预算表
- 二、单位收入预算表
- 三、单位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概况

主要职责

（一）机构设置情况

本预算为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单位预算。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内设 4 个科室：综合科、工程技术科、管理科、计划财务科。

（二）单位职责

1. 根据城市总体规划(包括城市防洪规划)，按市政府要求参与编制市区河渠（主要包括：卫河、人民胜利渠、东孟姜女河、西孟姜女河、赵定河五条河渠市区段）治理总体规划和制定年度治理计划；
2. 承担市区河渠市区段(指：卫河、人民胜利渠、东孟姜女河、西孟姜女河、赵定河市区段)和协调省管河渠的河道综合治理工作；
3. 在市防汛指挥部和市区防汛指挥部的统一指挥下，承担市区河渠的分洪调度工作，并承担沿河（渠）涵闸等防汛设施的维护与管理工作；
4. 承担已纳入管理的市区河渠维护管理工作，保持水面清洁；
5. 承担补水水源建设和管理工作；
6.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第二部分

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2022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收入总计 2057.24 万元，支出总计 2057.24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 1775 万元，下降 46.32%。主要原因：工程项目分配的预算金额减少；支出减少 1775 万元，下降 46.32%。主要原因：工程项目分配的预算金额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收入合计 2057.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68.0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1789.16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支出合计 2057.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8.08 万元，占 13.03%；项目支出 1789.16 万元，占 86.9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268.0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1789.16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26.49 万元，下降 8.99%，主要原因为在职人员转退休，人员经费减少。与 2021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减少 1748.47 万元，下降 49.42%，主要原因为工程项目分配的预算金额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68.0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事业单位离退休(类)支出 22 万元，占 8.21%；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类）支出 16.81 万元，占 6.27%；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96 万元，占 0.36%；事业单位医疗(类)支出 9.48 万元，占 3.53%；公务员医疗补助（类）支出 9.06 万元，占 3.38%；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类）支出 209.77 万元，占 78.2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68.0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49.83 万元，占 93.19%；公用经费支出 18.25 万元，占 6.81%。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2.6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减少了 1.3 万元，主要原因为报废一辆公务用车。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元。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

(二)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元。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2021年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1年减少1.3万元，主要原因：为报废一辆公务用车。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情况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1789.16万元，全部纳入项目绩效目标管理。主要项目情况如下：赵定河清淤工程30万元，人民胜利渠清淤工程30万元，西孟卫河截污暗涵清淤工程50万元，卫河（东干桥—宏力大道）示范段绿化品质提升工程800万元，赵定河提质示范段景观建设工程75万元，卫河（东干桥—宏力大道）示范段亮化工程161.5万元，卫河东牧村橡胶坝维修工程15万元，赵定河提质示范段亮化工程87万元，市区河渠社会化养护费279.1万元，河渠管理费151.6万元，市区人民胜利渠水毁重建工程30万元，市区赵定河水毁重建工程30万元，卫河、人民胜利渠、赵定河市区段前期勘测50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2022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18.25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297.4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97.41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2022年我单位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重点项目为：市区河渠社会化养护费及卫河（东干桥—宏力大道）示范段亮化工程两个项目。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年期末，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

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2022 年度单位预算表

单位收支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268.08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268.08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789.16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9.77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8.54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1,998.93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57.24	本年支出合计	2,057.2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057.24	支出总计	2,057.24

单位收入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2,057.24	一、本年支出	2,057.24	268.08	268.08	1,789.16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8.08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268.08	(二) 外交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789.16	(三)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 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7	39.77	39.77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8.54	18.54	18.54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998.93	209.77	209.77	1,789.16	
		(十三) 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合计：	2,057.24	支出合计	2,057.24	268.08	268.08	1,789.16	

预算 05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268.08	268.08	228.46	21.37	18.2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00	22.00		21.37	0.6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6.81	16.81	16.81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6	0.96	0.9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48	9.48	9.4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06	9.06	9.06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9.77	209.77	192.15		17.62				

预算 06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8.08	249.83	18.25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1.37	21.3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		3.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6.81	16.8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96	0.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48	9.4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06	9.06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7.95	57.95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6.73	46.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8.12	18.12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9.35	69.35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30213	维修(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		2.60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8		3.78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3.02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0		4.30

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60		2.60			2.6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预算 09 表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一般 公 共 预 算	政府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1,789.16		1,789.16				
特定目标类	赵定河提质示范段亮化工程	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87.00		87.00				
特定目标类	卫河东牧村橡胶坝维修工程	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15.00		15.00				
特定目标类	卫河(东干桥—宏力大道)示范段绿化品质提升工程	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800.00		800.00				
特定目标类	市区人民胜利渠清淤工程	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30.00		30.00				
特定目标类	市区人民胜利渠水毁重建工程	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30.00		30.00				
特定目标类	卫河(东干桥—宏力大道)示范段亮化工程	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161.50		161.50				
特定目标类	市区赵定河清淤工程	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30.00		30.00				
特定目标类	西孟卫河截污暗涵清淤工程	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50.00		50.00				
特定目标类	赵定河提质示范段景观建设工程	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75.00		75.00				
特定目标类	卫河、人民胜利渠、赵定河市区段前期勘测	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50.00		50.00				
特定目标类	市区赵定河水毁重建工程	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30.00		30.00				
其他运转类	河渠管理费	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151.60		151.60				
特定目标类	市区河渠社会化养护项目	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279.06		279.06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市区河渠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